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承辦人：陳冠儒
電話：077995678#3081
電子信箱：hna852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0938766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補充資料 (37472173_109387661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防護學生不受數位性別暴力傷害，請加強宣導「防治數位性別暴力」，提升學生自我保護力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0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202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攝像科技及網路媒體的蓬勃發展，請各校提升學生對於數位性別暴力事件的因應知能，包括提升網路禮節、拒絕違法行為、辨識誘騙、冷靜蒐證等，以降低成為網路世界受害者風險。
- 三、檢送「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補充資料」1份供各校自行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

